



十分之一奉獻

經文：瑪3:8-12; 利27:30-33

一. 十一奉獻的起源

表明感恩。當亞伯拉罕打敗基大老瑪王和他的三個同盟的王，所多瑪王和撒冷王來在沙微谷迎接他時，為他祝福，而亞伯拉罕獻上十分之一，是表明感恩之意(創14:18-20)。

二. 雅各求恩時的許願(創28:20-22)

雅各在逃難時，於伯特利，立石頭為殿，求神同在，保佑平安，衣吃足夠，平安回來，要獻十分之一給神。

三. 歸神為聖

十一奉獻是表明地上所有的是神的，也要歸神為聖(利27:30-33)。神是全地的主，全地屬祂，奉獻十分之一是承認神的所有權。

四. 支持聖工

十分之一是供利未人和祭司，為聖工人員的生活費。是奉獻給神，而神給利未人為事奉的酬勞(民18:21-32)。

五. 學習敬畏神

記念一切是神所賜，獻上十分之一在神面前表感恩(申14:22-27)。

六. 幫助別人

可以幫助寄居的和孤兒寡婦，這是三年的末後一年。可使國中無窮人或無業游民(申14:28-29; 26:12-13)。

七. 要善為管理(代下31:5-19)

對十分之一的奉獻要善為管理(代下31:5-19)，特別是要將有餘的十分之一好好使用(代下31:11-12)。


八. 成為法律

以色列民回國後實行十分之一奉獻(尼10:32-39)。

九. 勉勵奉獻十分之一

神啟示先知瑪拉基再勉勵以色列人奉獻十分之一(瑪3:8-12)，這是因以色列民忽略了十分之一的奉獻。只有小數目的獻上，大數目的則吞下(參太23:23-24)。

結論：

讓我們聽從神的話，按當納的十分之一獻給神，支持聖工和幫助有需要的人！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